

南通弘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进出口环节收费公示表

序号	收费主体	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计价单位	服务内容	备注
1	出口代理服 务费	全程代理服务	¥300/20GP ¥600/40GP	人民币 /20GP、 40GP	代办订舱配载，缮制运 输单据，办理仓储、提 箱、装箱、进港、装 船、签发提单、代付运 费等。	出口
		代理港口服务费	实报实销	票	安排货物进出库、装 箱、铅封手续，办理 提、还箱手续，代付押 箱费及滞箱费等，办理 货物集港、装船、称重 等。	出口
2	通关代理服 务费	报关服务费	¥130	票	整理报关单据，填制报 关单，明确商品归类及 随附单证，代缴关税 等。	进/出口
		报检服务费	¥130	票	整理报检单据，根据不 同商品和检验要求，填 制报检单。	进/出口
		查验服务费	¥300	票	将查验货物倒运至指定 场地，协调海关、检验 检疫和查验堆场掏箱、 取样、查验、再装箱 等。	进/出口

3	进口代理服务 费	代理换单服务费	¥600/20GP ¥1200/40GP	人民币 /20GP、40GP	核对提单信息，及时了解船舶动态，办理船代换单放提手续，代办到付运费等。	进口
		港口交接代理服务 费	实报实销	票	港口理货、货物交接等。向客户通报货物状况，办理押、还箱手续，代缴押箱费。	进口
		港口代理运输服 务费	实报实销	票	办理港口转运、短倒及公、水、铁运输，代办手续及代付运费。办理押、还箱手续，代缴押箱费。代办货物拆箱、理货、验货发运等手续。	进口
4	其他服务	增值服务费	按照与客户协 议价格		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服务等。	进/出口

注：1.企业自主定价收费使用本表。

2.本表所列内容，由经营者提供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3.经营者在本表上公示价格信息，不替代其依据价格法律法规实行明码标价的义务。

4.本表内收费项目实行市场调节价，经营者有权调整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，在调整的同时报送口岸主管部门。